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243号文核准，本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758,616股购买相关资产；向6个认购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843,255股，募集配套资金47,599.99万元，扣减发行费用1,36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6,239.99万元。

标的资产系唐新亮等合计所持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环）的100%股权，以评估值为基准协商定价68,200万元。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42,316.3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7.04 万元；202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7.08 万元，2021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6 万元，收到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7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16.1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2,363.4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9.70 万元。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募集资金结余额 3,816.1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 3 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定向使用和多方监管等要求。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2021 年 6-7 月，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依次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无。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该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 3 个项目，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额
偿还借款及支付中介机构费	23,579.99
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 研发项目	15,000.00
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	9,020.00
合 计	47,599.99

“偿还借款及支付中介机构费”有利于减轻公司资金压力，但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已完成结项验收。该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已于 2019 年 3 月正式中标宁波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信号工程，中标金额为 2.6456 亿元。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作为公司轨道交通技术的一部分，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已完成结项验收。该项目研发出的动车组视频监控与智能分析系统、货物信息在途管理系统、智能化乘客信息系统等系统级产品均已经过第三方认证或已在业主车辆上装车并通过现场调试验收，成功实现了商业化应用。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作为公司轨道交通技术的一部分，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已实施完毕，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随着 2020 年末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的结项，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所有募投项目均已完成，公司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3,816.1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59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363.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借款及支付中介机构费		23,579.99	23,579.99		23,584.91	100.02				否
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注]		15,000.00	15,000.00		13,539.82	90.27	2019年4月			否
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		9,020.00	9,020.00	47.08	5,238.74	58.08	2020年12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599.99	47,599.99	47.08	42,363.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 3 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3,893.5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无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结余募集资金 3,816.1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